

##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1月22日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话形式通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6年1月27日14:00，会议在锦秋国际大厦A座24层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牛文文、郑锦桥、余宇莹以通讯方式表决，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盛发强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探路者体育基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探路者体育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生态城分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设立公司生态城分公司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对控股子公司阿肯诺财务资助还款期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延长对控股子公司阿肯诺财务资助还款期限的公告》。

关联董事彭昕、蒋中富、张成先生回避表决此事项。

此项议案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其他深交所要求文件。

特此公告。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